

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上海上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周家桥街道办事处的2026年周家桥街道“两网协同”一体化管理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年周家桥街道“两网协同”一体化管理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临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8人，营业收入为737.4962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4.975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上海临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4日